

故事会

®

何初树 故事集



上海文艺出版社

何初树 故事集



上海文艺出版社

责任编辑：吴 伦

封面设计：王志伟

何初树故事集

故事会编辑部编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74号)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625 插页 2 字数 229,000

1997年8月第1版 199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7-5321-1485-6/I·1174 定价：13.20元

前 言

蒋成瑀

南国故事家何初树的故事专集出版了。他从肇庆来电，嘱我为其作序。我是1985年在浙江“千岛湖笔会”上相识他的，隐约记得中等身材，微胖、干练、热情、潇洒。世事沧桑，一晃十多年，当年的“故事仔”，而今已经自成一家，在争艳斗妍的故事园里，开凿了一片属于自己的天地。

何初树的故事创作起步于1980年写的《娶“鬼媳妇”的故事》，它得之于采风，属于传统故事；成功于1985年创作的《花烛恨》，源出胭粉、武侠传奇，迹近通俗小说。不同的故事源流，反映在专集里就形成了两种不同类型的故事。一类是质直无华的短故事，如《四两不等于半斤》、《攀高峰》、《望母成凤》等，皆以反讽的笔墨出之，读之有棱有角；一类是情酣墨饱的中篇故事，如《海角情》、《空中大劫案》、《孤女走天涯》等，读之新奇迭出。若论新故事的艺术源流，则短故事为佳，它贴近群众生活，保持着民间传统；若论艺术魅力，则以中篇故事为优，它更能舒展作者艺术之长，写来如盘中走丸，横斜圆直，回环而颠倒，顺下而逆接，流转自如。何初树之所以能够跻身中国故事家行列，有一席之地，主要得之中篇故事。当代中国故事家，卓然成一家风格的，有谙熟口头文学，用一张铁嘴讲出来的江南故事大王吴文

昶；有笔法细腻，妙笔生花的吴伦；有浑朴深沉，练就一手好书法的北京故事家崔陟；有能言善辩，胸藏百万故事的上海大王黄宣林；有惨淡经营，关注民风民俗的市井故事家夏元寿。何初树以自己错杂离奇的情节，南国秀色，港台风情和异国情调，别立一支，为故事创作，增添了浓浓的画意。

这一故事特色的形成，与何初树的社会生活环境、文化背景密切相关。珠江三角洲是我国改革开放最早的地区，市场经济潮、商品流通潮，打工者的滚动潮，以及毗邻港澳的文化潮，互相激荡、冲撞，古典的、民间的、浪漫的传统文化和故事受到挑战，孳生出商品化、产业化、娱乐化的现代文化和故事。何初树于此获得灵感。他尝试过小说、戏曲、广播剧和电视剧，而对故事情有独钟，成绩也最大。故事题材奇特、独异，笔法铺张、浓丽，为都市忙碌的人群和艰苦创业的打工族，构筑了一个休息娱乐，净化心灵的文学空间，满足他们消遣闲暇和对文化的需求，从中获得对现实世界的感悟，于不知不觉中陶情淑性，提高道德修养。他的故事博得了都市消费者的青睐，有追随的读者群。他为此付出了艰苦的劳动，一步一个脚印，不敢稍有懈怠，艺术上孜孜以求，不断登攀。

何初树毕业于中山大学化学系，后来耕耘于文学园地，现为肇庆市文联秘书长、《西江文艺》主编。他弃理从文，与自幼酷爱文艺有关。早在孩提时就喜欢到江门市蓬江河长堤上去听古档，一档又一档，最爱听的是《少林寺》《七侠五义》《水浒》等长篇故事。听久成精，有时还能听出“古佬”（故事人）的破绽，设想出一个人物、扯连出一件事，为其补“漏”。儿时无意识的故事熏陶，唤醒了他的艺术天赋。大学毕业不久，他就转入文学创作队伍，积极投身生活，十分重视生活的积累。为了驾驭好海外题材，增加生活的亲近感和真实感，他大量阅读与搜集相关的文字资料，仅《决战凯旋门》一篇，就在图书馆整整泡了二个月之久。

他还数次去澳门探亲，深入体验生活，熟悉环境、感受情绪，并向居住在新加坡、英国和美国等地的亲朋好友了解情况，诸如国外的生活方式，人文地理和风土人情等。正是有了较为厚实的生活作基础，故事题材才能由广东延伸到港、澳、台，辐射东南亚，直达欧洲。他的作品有描述情仇恩怨，含恨九泉的《海角情》，有描述灯红酒绿，处处陷阱的《迷迷香港风》，有描述迎风摇曳、毒焰弥漫的《诱人的曼陀罗花》、有描述惊心动魄、杀机四伏的《决战凯旋门》，有描述英雄搏击，慷慨赴义的《碧血溅夜海》等等。这些故事构思新颖，别有洞天，于尺幅之内掀波澜。或雨覆风翻，或将雨闻雷，或奇峰对插，或颠鸾倒凤，使人猜不着、摸不透。何初树设计营造故事艺术的才能，得之于个人努力，也得之于《故事会》编辑们的锤打。《故事会》选稿质量至上，不徇私情；赫赫有名的老故事家名落孙山，名不经传的新秀破土而出，这是常有的事。编辑慧眼识珠，把何初树来《故事会》试运气的第一篇作品从上万稿件中拣出来，精心修改后予以发表，后来却又连续“枪毙”了他五个作品，逼迫他严格审视自己，直至呕出血来。他的每一篇成功的故事，都是用自己心血浇铸出来的，这自然也凝聚着编辑们的一往深情。艺术生命在于质量，它是作者用自己的青春、生命换来的。

何初树的中篇故事属于小说型故事，与拙朴纯正、俗而致雅，贴近群众生活的新故事迥然不同。他的故事创作已由民间口头型转向案头小说型，接近通俗小说。由同名故事扩展成的长篇《决战凯旋门》属于新通俗小说。近期创作的《西江侠侣》等，属于武侠传奇小说。怎样使自己的创作“俗而雅”，这是他面临的课题。如何处理好文化意蕴与市场销售、历史深度和大众娱乐、教育效果与经济效益之间的冲突与均衡，防止滑向平面化、低俗化，这是每一个通俗文学作者必须认真对待的。社会主义文化区别于港澳台文化。不容作者媚俗阿世，忘却自己育人

导世的责任。何初树的中篇故事重视思想教育,张扬正义,赞颂英雄的无畏、孤女的胆识;抨击丑恶,揭露贩毒者的忒毒,利欲者的残忍,内奸的阴险和“老村”的愚笨,这是应该肯定的。文学作品不得已涉及“艳情”时,应该吝啬笔墨,点到为止,而且要保持语言的审美品格。这是我们期望于作者的。

何初树的父亲曾数次要他到澳门定居,投身商海,帮着做生意。但他热爱自己的工作,执著于故事艺术的追求,可谓坚贞不渝。他的妻子,当地一位著名的粤剧演员,不但支持他的创作,而且为他搜集材料,直至参与故事细节的设计。夫唱妇随,也是一个艺术之家。二十多年来,何初树创作的故事被改为东北大鼓、广播小说、电影文学剧本以及各种地方戏曲,赢得了声誉。我们祝愿他写出更多的为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故事和小说。

1996年6月

于西子湖畔

目 录

前言	1
花烛恨	1
海角情	29
迷迷香港风	63
空中大劫案	89
红颜怨	111
诱人的曼陀罗花	134
决战凯旋门	160
孤女走天涯	184
娶“鬼媳妇”的故事	206
四两不等于半斤	212
攀高峰	215
大闹中秋节	218
血洒海关	223
碧血溅夜海	245
望母成凤	271
酒鬼轶事	281
头等巨奖	286

以化学之犁,耕文学之地	289
编后记	297

花 烛 恨

1 荒 山 遇 怪 杰

明朝天启年间的一天，在广东东安县大紺山山道上，走着一位年轻姑娘，只见她穿一身紫红色紧身衣裤，外披粉红短氅，足登绣花箭靴，腰挂一对三尺鸳鸯剑。她身材苗条，显得矫健有神；瓜子脸白里透红，一双乌黑的眼中却含着哀怨，柳眉紧皱，一脸愁容。

这姑娘叫柳丝翠，是广东肇庆府守备柳直刚的女儿。一位守备千金，怎么单身来到这荒山道上，又为何愁容满面呢？

原来，半月前肇庆府藏宝楼中的国宝“夜七星”端砚被盗。这端砚相传是宋朝庆历年间，包公就任端州（即肇庆）知府时用过的。它是用斧柯山最佳的银和砚石雕琢而成，端砚上部，雕着一轮明月，周围缀着七颗天然的鸂鶒眼，一到晚上，那七个白点，如同夜海明星，熠熠生辉，世人誉为“夜七星”。六百年来，这稀世奇珍，一直放在藏宝楼中。

如今，国宝被盗，责任重大。肇庆府朱知府把丢失国宝的罪责推到柳守备头上，把他打入死牢，并以玩忽职守、失落国宝罪呈报问斩。

这个不幸事儿好似晴天霹雳，把柳丝翠震昏了。就在批文下达、柳直刚被押赴法场问斩时，柳丝翠赶到法场，向朱知府陈述利害，并郑重其事地向朱知府提出，自己愿代父缉拿盗宝贼，追回宝砚。

朱知府平日听说柳直刚有一女儿，自幼跟鼎湖山的淨悟禅师习武学艺，功夫非凡。但眼下见对方乃一荏荏弱女，便有些不以为然。

柳丝翠见朱知府沉吟不语，便对他说：“我有一师兄，名唤叶展鸿，在罗定州设馆授徒。他有一班江湖朋友，靠他们帮助，定能把宝砚追回！”

朱知府想：朝廷需要的，不是柳直刚的人头，而是那无价的宝砚。如今既有人甘愿追回宝砚，倒可免去再生枝节的后患，于是就装出一副悲天悯人的模样，说：“念你有此孝心，眼下虽然处斩批文已下，但我仍将冒险上谏，为你求情，现先将你父收监，但你须立下生死文约，以一月为限，逾期追不回宝砚，你与你父一同问罪。”

柳丝翠与朱知府立下生死文约后，立即收拾一番，上路去找师兄。她日夜兼程已走了两天，此时边走边苦苦思索着探狱时父亲说的话：蒙面人盗宝时身手不凡，但在越窗而出时，左肩胛中了父亲的“五瓣梅花针”。这种江湖上罕见的暗器，将会在大盗身上留下梅花形的伤疤。她带着这条线索，希望马上找到师兄，与师兄一起，把父亲从死神处解救出来。

此时，太阳已快落山，山间瘴气飘渺，山坟林立，归鸟啾啾，孤孤哀鸣，显得孤凄荒凉，叫人心悸。柳丝翠穿过羊肠小道，转过几个山坳，忽然，一阵唢呐，从路旁一人多高的蒿草丛中，“嘹”冒出了一伙强人。柳丝翠吃了一惊，抬眼一看，那为首的大汉长得凶神恶煞一般，只见他冬瓜头，锅底脸，扫帚眉，铜铃眼，狮子鼻，蛤蟆嘴，两只虎牙破唇而出，一双黑毛大手操着一柄五尺多

长的鬼头刀，挡住去路。他“哈哈”一阵大笑后说道：“来者莫非肇庆府的柳丝翠小姐？”

柳丝翠原以为遇上了剪径强盗，却不料对方竟叫出自己的姓名，不由一怔：“我与你素不相识，你何以知我姓名？”

大汉仰天笑了几声：“这你不必追问。美人儿，我在此地已恭候多时了，今天是要接你上山享一个月的清福。一个月后，你爱去哪就去哪，我就不再管了。”

柳丝翠一听“一个月”，心里打了一个冷战：这不正好是我与朱知府定下的限期吗？难道……

大汉见她沉吟不语，就抖了抖鬼头刀，威吓道：“别磨蹭了，还是乖乖跟我走吧！不然，我就要动手了！”

柳丝翠已确认这汉子是有目的而来，多讲也无用，便冷冷一笑：“哼，大胆狂徒，快让开路！”说着“哗”从剑鞘里抽出双剑。

大汉一挥手，一群歹徒蜂拥而上。柳丝翠挥动双剑，上下飞舞，剑光闪闪，不一会，一群歹徒被杀得伤腿断臂，纷纷逃窜。大汉见状，猛吼一声，高举手中鬼头刀，朝柳丝翠头顶猛劈下来。柳丝翠见刀沉势猛，急忙闪身避开，鬼头刀砍到石头上，“咣”一声，迸出几点火星。大汉“刷刷刷”又接连猛砍三刀，都被柳丝翠闪身避过。大汉见这招不行，立即变换招式，一个“铁锁横舟”，横刀扫向柳丝翠腰部。柳丝翠连忙使个“猿猴醉枝”仰倒在地，避过刀锋，随即又一个“懒驴打滚”滚出几尺远，双腿一绞，一个“倒剪杨柳”站了起来。她见大汉的蛮力已使去几分，就盘龙绕步，避招进招，一记“玉女投梭”，剑锋直指大汉腹部的“气海穴”。大汉见避让不及，就横刀一封，只听“当”一声，兵刃相撞，火花四溅，大汉被震得一个踉跄倒退几步。柳丝翠趁势双脚一蹬，拔地而起，一记“鹰击长空”凌空一剑向大汉胸口的“璇玑穴”刺去。大汉见柳丝翠的剑灵活多变，剑剑直刺穴道，不由暗暗吃惊，他使尽全力挥刀奋战，一会儿已是臭汗直流，气喘如牛。他

知道这般相斗，自己定要吃亏，于是便打了声唿哨，带着喽啰转身就逃。

柳丝翠见对方败逃，想乘胜追击，就一直追了下去。谁知刚追到一座山丘前，忽然，“咔嚓”一声，她觉得右脚像刀割一样疼痛，再也动弹不得，低头一看，只见荒草丛中一只夹山猪的夹子夹住了自己的右脚，此刻，鲜血正从右脚汨汨流出。

大汉见柳丝翠中了自己布下的机关，立即收住脚步，转过身来，走到她面前，得意地狞笑道：“美人儿，你早听我的话，就不用受这皮肉之苦了。”

柳丝翠遭此暗算，怒火满腔，但右脚被牢牢夹住，无法脱身，只得怒目瞪着大汉，一声不吭。大汉见她不响，便涎着脸凑近了一些。柳丝翠忍着剧痛，突然出其不意地挥起左剑，似闪电掠空，向大汉脑门削去。大汉惊得“哎哟”一声，赶紧一偏头，但已经晚了，虽然脑门没被削着，但左耳朵却被削去，痛得他把鬼头刀一扔，一手捂着耳朵，一手从衣囊中掏出一把东西，猛地向柳丝翠撒去。柳丝翠猝不及防，只觉得胸口一阵麻痛，便瘫在地上。

大汉仍不解恨，他眼露凶光，咬牙切齿地捡起鬼头刀，一个“独劈华山”向柳丝翠头上狠狠劈来。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只听得“啪”的一声，一颗铁弹子疾如流星，不偏不倚正好击中大汉的额头，痛得他龇牙咧嘴，一个劲地狂叫。

接着又听一声吆喝：“休得杀人！”

柳丝翠原以为自己必死无疑，现在听到这声吆喝，循声望去，透过幽暗的暮色，依稀见到山丘上，站着一位白发白须的老人。

大汉见状，怒喝道：“大胆老贼，竟敢多管闲事！”

那老人一纵身，轻轻落到大汉面前：“拦路打劫，滥杀无辜，老夫岂可不管！”

大汉喝问：“你何人？”

老人一声长啸，然后不紧不慢地说：“西江怪杰林天啸。”

大汉一听这名字，惊得面如土色，赶紧打一个唿哨，带着一群歹徒，犹如丧家之犬，仓皇逃走了。

老人也不追赶，他走到柳丝翠面前说：“姑娘，受惊了。”柳丝翠感激地望着这位救命恩人。老人弯腰替她解去右脚上的山猪夹。柳丝翠正想举步，忽然感到胸前一阵剧痛，低头一看，只见胸前有七八个血斑，已渗湿了衣裳。她感到一阵恶心，眼前迸射出无数金星，随即一阵昏眩，便头一歪，昏倒在老人的怀里。

等柳丝翠苏醒过来，发现自己躺在一个石洞里的石床上，洞壁挂着的松脂在“滋滋”燃烧，借着摇曳不定的火光，她看见洞顶高挂着雪白的石花，那石花似琼枝，如秋菊，像利剑……周围的石钟乳有的像飞瀑倾泻，有的似万古冰川，有的如观音坐莲，真是千姿百态，奇妙无穷。忽然，那边传来一阵悠扬的琴声，那琴声时而似飞珠溅玉，时而如峡谷鸣鼓，柳丝翠感到惊奇，她用力挣扎着撑起身子，转过头去，只见一位二十上下的白衣青年正坐在石墩上，敲弹着由石钟乳天生而成的瑶琴。

柳丝翠感到十分惊奇，她清楚地记得救自己的是位白发白须的老人，眼下怎么会是一位眉清目秀的青年和自己同住一石洞之中？她再看看胸前缠着的绷带，不禁一阵心跳：哎哟，自己昏迷后，在这荒寂的地方，被一个不相识的男人脱掉衣服，包扎伤口，多难为情！她越想越羞。突然，胸前一阵剧痛，她支撑着的手肘一软，“哎哟”一声，又倒在石床上。

那白衣青年听到叫声，急忙走到床前，脸上流露出喜悦的神采：“呵，姑娘，你到底醒过来了？你晓得，你已昏迷三天三夜了！”

柳丝翠狐疑地望着他，问道：“你是……”

“路见不平，拔刀相助。”

柳丝翠摇了摇头：“不对，救我的是一位白发老翁。”

那青年沉思了一下，用手指了指那边石笋。柳丝翠一看，那儿挂了一副假须和白发头套。她顿时明白了几分：“呵，你是化装行义。请问壮士大名？”

那少年双手拱拳：“林天啸。”

“莫非是近年来闻名西江的‘西江怪杰’？”

“正是鄙人。”

柳丝翠想：人传“西江怪杰”是一位竹骨梅肌的老人，想不到原来却是一位风采飘逸的青年。好奇心驱使她继续问道：“林壮士蛰居石洞，想必有一番原委。”

林天啸立时眉峰锁起，叹了一口气：“唉，一言难尽。”

“令尊令堂现在何处？”

“全过世了。”

“家中尚有何人？”

“我似孤零鸿雁，栖行不定。唉。不提也罢。”

柳丝翠见他脸露悲怆，眼含哀怨，便不敢再问下去。沉默片刻，还是林天啸开了腔：“请问姑娘，时过黄昏你仍赶路过山，想来必有急事？”

柳丝翠见他言谈品貌不似奸邪之徒，便直言说道：“我叫柳丝翠。”

林天啸忽然一怔：“柳丝翠？肇庆府守备柳直刚是你何人？”

“是家父。你认识家父？”

“不！不！”林天啸连忙摆手，“你父亲威震武林，他的‘梅花杀手’，在岭南谁人不晓？”

柳丝翠便将宝砚被盗、父亲几乎被屈斩的事详细讲了一遍。林天啸坐在石墩上，用右手托住下巴，两眼盯住地面，静静地聆听着，一直没有插话。

柳丝翠讲着讲着，不禁凄然泪下；说到伤心处，更是泣不成

声。末了，她坚定地说：“我不能在此耽误时光，我要马上去罗定州，寻找师兄，寻拿盗宝贼，救我父亲！”说完就想起床下地。但又顿觉胸口一阵剧痛，血水也渗了出来。

林天啸扶住她，说：“又该换药了。”

赤裸身子给一个陌生男人摆弄，这可是羞死人的事；但伤在胸脯，自己又无法动弹，柳丝翠只得红着脸点了点头……

一连几天，换了几次药，疼痛依然不减，伤口仍有血水脓液渗出，有些地方还出现了红肿糜烂。柳丝翠急得火烧火燎。她胸前共中八处暗器，这暗器是曾浸过蛇毒和蝎汁的蒺藜刺。看来一般金创药对它已无效力。

柳丝翠从林天啸口中知道了自己的伤势后可愁死了，她叹道：“唉！看来我即使不死，也将成了废人！可怜我爹他……”说着嘤嘤啜泣起来。

林天啸过来替她掖好被角，安慰道：“你别过于悲伤。百里之外的云雾山，有棵回春果，能解此外伤之毒，我去采来。”接着他给柳丝翠留下了几天干粮，嘱咐她在蟠龙石洞里静心养伤，然后离开石洞往云雾山去了。

三天以后，林天啸风尘仆仆赶回蟠龙洞，发现柳丝翠胸前创伤已发展到十分严重的地步。只见她手脚抽搐，奇经八脉失调，嘴角流着白沫，额角热得烫人，人已处于昏迷状态。

林天啸急忙捣烂回春果，用药酒拌和后，轻轻敷在她的伤口上，再给她盖好被子，让她静静躺着。一会儿，柳丝翠呼吸开始顺畅，脸色也逐渐泛出淡淡红晕。

不多一会，柳丝翠睁开了眼，用手撑着石床，坐了起来。她看到三天不见的林天啸竟瘦黑了许多，心窝里涌起一股热流。她哽咽地说：“我还以为今生再也见不到你了！”说着眼睛一红，泪水又汨汨流出。柳丝翠自己也说不清不知怎的，林天啸不在身边，她便感到一种莫名的孤独与空虚；如今见到他，陡然增添

了勇气和信心

林天啸把一碗云雾山茶递到她手中，说：“你别胡思乱想，敷了这回春果，伤很快就会好的。”

柳丝翠感激地点了点头。

这回春果果真是药到回春，四天以后，柳丝翠竟完全康复了。她决定明天就辞别这位救命恩人，去找师兄。

夜深了，月光从蟠龙洞顶缝隙处洒进洞中，林天啸安排柳丝翠在石床上睡好后，就抱了一把茅草，铺在地上，和衣而卧。

柳丝翠凝视着草铺上的林天啸，想着自己受伤后的日日夜夜，他诚实高洁的品行和见义勇为的行动，使她敬佩、爱慕。一股感情的火花从心底迸发出来，她长睫毛抖了抖，毅然伸手从行囊中取出一件东西，下床走到林天啸面前：“林壮士，明天一别，各奔天涯，不知何日方能相聚。这东西送给你，以作留念吧！”

林天啸翻身从草铺上坐起，看到柳丝翠双手捧着一只白色玉雕羚羊递了过来，赶紧伸手接过，红着脸问道：“这是你家的祖传宝物吧？”

柳丝翠点了点头，说：“我父亲给我时说，这羚羊落到谁人之手，我的终身就交给他了。”说完，羞得低下头。

林天啸直觉得浑身热血沸腾，他沉思了一会儿，终于开口说道：“你对我这一片深情，我将永远铭记心头。”说着，他紧紧攥住了柳丝翠的双手。

第二天清晨，这对情侣收拾定当，离开了蟠龙石洞，走了一程，便分手各奔东西。

2 夜探罗家寨

林天啸与柳丝翠依依分手后，往德庆而去，因他的师姐梅映月，是德庆悦城青龙庵的道姑。悦城是西江的交通中枢，林天啸